

上海凤凰企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上海凤凰企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：公司）于 2016 年 8 月 26 日，以现场+通讯的方式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，会议以 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（以下简称：民生银行）申请总额人民币 2 亿元综合授信额度，向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山支行（以下简称：上海银行）申请总额人民币 1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。

一、综合授信的基本情况

公司原在民生银行的综合授信额度为人民币 2 亿元，此次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系续办，具体授信额度以民生银行审批金额为准，本次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期限为生效之日起一年。

公司向上海银行申请 1 亿元综合授信额度系新办，具体授信额度以上海银行审批金额为准，本次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期限为生效之日起三年。

二、综合授信的担保方式

公司向民生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担保方式为抵押担保，以上海凤凰大酒店的房产作为抵押物，相关担保事项以正式签署的担保协议为准。

上海凤凰大酒店为公司全资子公司，注册地址：上海市杨浦区控江路 1690 号，注册资本：4000.00 万元，法定代表人：李卫忠。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，上海凤凰大酒店经审计总资产 8659.45 万元，总负债 795.01 万元，净资产 7864.43 万元。本次用以抵押担保的房产是位于上海市杨浦区控江路 1686~1690 号的上海凤凰大酒店，建筑面积 15802.45M²，账面价值 2998.47 万元。

公司向上海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担保方式为公司信用担保。

三、综合授信的办理

为便于相关工作的开展，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办理本次综合授信有关事宜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凤凰企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六年八月二十六日